

# 中牟县召开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 凝心聚力再出发 创建省级文明城市 共筑美丽和谐家园



2月24日,中牟县召开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对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再动员、再部署。潘开名、楚惠东、李晓亮、李延中、张书勤等县四大班子领导出席会议。县委书记潘开名做重要讲话。全县副县级以上领导干部、各乡(镇、街道)、县直及驻县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此次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主要目的是动员全县上下坚定信心、鼓足干劲、集中力量、奋力拼搏,推动该县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掀高潮、创佳绩。全县上下要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精神和以创文为载体,全面提升中牟精神文明建设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记者 张朝晖 中牟时报 李淑娟 通讯员 张尚 文/图



## 认清形势,切实增强创文工作的使命感和紧迫感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当前,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大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和效益,更好地满足人民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日益增长的需要,更好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是新时代赋予文明城市创建的新使命。潘开名说,中牟全县上下一定要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把着力点聚焦到习近平总书记对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判断和文明城市创建的部署上来,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用新发展理念指导和推动创建工作。要坚持高质量的发展方向,更加注重城市从规模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既要通过高楼大厦、园林绿化体现城市的外在美,也要通过市民素质、文明程度体现城市的内在美,努力让城市发展更有质量,让市民生活更加美好。据了解,截至目前,郑州市周边县市中,巩义市是全国文明城市;登封市和荥阳市是省级文明城市,到2020年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新郑市和新密市是省级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到2019年创建成为省级文明城市。中牟是目前郑州

市唯一一个仍未跻身省级文明城市提名城市行列的县。2017年,中牟县正式向省、市提出创建申请,全面启动创建省级文明城市提名工作。近年来,中牟县委、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广大干部群众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全方位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各方面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2017年,在全省105个县(市)中,发展效益排名第一位、发展基础条件排名第二、经济发展质量排名第五、民生幸福指数排名第七。中牟城乡道路更加宽敞、生活环境更加优美、服务设施更加完善、群众生活更加幸福,县域综合实力和基本竞争力连年攀升。县域经济的快速壮大,为中牟积累了较为殷实的家底,同时也对中牟精神文明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近几年,中牟县委、县政府在推动经济发展的同时,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大力开展精神文明创建,以“中牟榜样”“感动中牟”十大人物评选、“双优双带”等品牌活动为载体,弘扬正气、倡树新风,社会风尚气象更新,有力推进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中牟大地植根成长。

## 坚定目标,努力创建让人民满意的文明城市

党的十九大提出,要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提高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中牟全县上下要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在全县上下掀起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高潮,加大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力度,开展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要充分发挥县委党校和基层党校主阵地作用,大力开展党员教育培训。通过宣讲团、报告会等形式广泛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宣传。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大力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引导人们从身边小事做起,重品行、讲奉献、守孝道,在社会做文明市民、在单位做敬业标兵、在家庭做模范成员。着力提高公民素质,提升公共文明程度。以“践行价值观、文明我先行”活动为载体,扎实开展“六文明”活动,大力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教育,把核心价值观建设贯穿创文工作始终。大力开展典型培树活动,以“感动中牟”十大人物、“文明家庭”“最美”系列评选等活动为载体,设立善行义举榜、孝善敬老榜,广泛宣传一批可亲、可敬、可学的道德楷模,让身边人讲身边人、身边人学身边人,形成学典型、超典型、当典型的浓厚氛围。通过新闻宣传、理论宣传、社会宣传、通俗读物、文艺作品等让广大群众真正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涵要义,让核心价值观宣传真正融入百姓生产生活,同时教

育部门要创新方式方法,注重从孩子抓起,让核心价值观进校园、进课堂。大力抓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宣传,集中力量,充分利用公园、广场、游园、道路等户外宣传阵地,让公益广告融入城市环境,成为人文景观,让人们在生活中得到教育熏陶。把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落实中央、省、市相关文件精神,推动中牟县文明行为、见义勇为、尊崇英雄、志愿服务蔚然成风。加大诚信建设方面的执法力度,引导广大群众重信守诺,守住诚信做人的“底线”、敬畏法律的“高压线”,让“守信光荣、失信可耻”成为全县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对照考核测评体系,添置公共设施,抓好老旧小区改造、城区道路、公园广场、供水排水、园林绿化、垃圾中转站、停车场建设、公厕建设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对损坏的道路、给排水设施、果皮箱、路标牌、路灯、人行道地砖等公共设施及时维修更换,做到路平、灯明、水通、见绿。

加大城市环境整治,改善城市面貌。要实现创建目标,必须抓好城市环境卫生和市容市貌综合整治。在具体实施当中,要按照国家卫生县城复审要求,任务不变、分工不变,重点开展好包括出入口、城乡接合部、建筑工地、集贸市场、城中村、窗口单位、“六小”门店、社区居民楼院、交通秩序等方面的整治,由各责任单位按任务分工进行整治。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打造智慧城市。精细化管理城市既是创建的要求,也是人民的期盼。从老百姓的角度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服务质量,让城市管理充满“人情味”。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建设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开辟网上便民服务热线,实现城市智慧管理、高效运行。要在常态化上下功夫,完善城市管理机制,让群众每时每刻都生活在整洁优美、和谐有序的城市之中。加强城市文化建设,提升城市文化品位。按照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的要求,建好图书馆、博物馆、科技馆、青少年活动中心和社区、街道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等公共文化设施,把具有中牟地域特色的文化元素融入城市规划、地标建筑、公共空间、园林绿化之中,提升中牟的文化品位。同时,充分挖掘中牟历史文化,大力传承中牟优秀传统文化。持续开展好“双优”“双带”文化惠民工程、戏曲进校园、“潘安”奖评选、雁鸣湖金秋笔会等中牟品牌文化活动的,真正让优秀传统文化动起来、活起来,并传承下去。

## 坚持从实际出发,真正为群众带来摸得着的实惠

创文工作不仅是搞好城市创建,还要以城带乡,要结合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搞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实现城乡共建。《河南省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中就专门对以城带乡、城乡共建有明确要求,将乡镇列入实地测评范围,目的就是要推动城乡创建协调发展。体系要求,凡创建省级以上文明城市,2018年前全部乡(镇)要创建成为县级及以上文明乡(镇),40%以上行政村创建成为县级及以上文明村,全部行政村、乡(镇)完成宣传文化墙建设,所有行政村要普遍将移风易俗纳入村规民约,规范健全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禁毒禁赌会、道德评议会以及孝善敬老会,并切实发挥作用。从2017年开始,中牟县就已出台文明村创建奖补政策,力度也是很大,凡创建成县级文明村的县政府奖补5万元,要求乡(镇)配套奖补5万元,对创建成为县级以上文明村的,要严格落实省、市奖补政策。县直各单位和各级文明单位要积极开展结对帮扶,带动和支持农村广泛开展清洁家园行动,建设美丽乡村、文明家园;带动和支持农村开展移风易俗,建设文明乡风;带动和支持农村开展星级文明

户、文明村、镇创建活动,助力农村全面精准脱贫,推动城乡一体化发展。着力营造良好发展环境,确保创建成果共享。创建文明城市与每个市民的生产生活息息相关,要坚持“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原则,坚持全民参与。要在城市绿化、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社会保障、公共安全等与群众关系密切的工作上下功夫,给全县人民提供好的出行环境、好的空气质量,确保居民饮用水安全,确保人人享有社会保险和医疗卫生服务,确保群众食品药品安全和公共安全。群众是创文工作的参与者、受益者,在创文工作中要紧紧依靠群众、发动群众、造福群众。让群众在参与中得到教育与感化、分享与收获、充实与满足。要注重倾听群众呼声,通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代表监督和民意测验等多种方式检验创建成效,从而形成全民参与、共创文明的良好局面。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在城市短板和薄弱环节上下功夫,从老百姓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身边事抓起,真正为群众带来摸得着的实惠、看得见的变化,不断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 加强领导,强化责任,确保创建工作落实到位

加强党组织对创建文明城市的领导,是成功创建文明城市的前提和保证。中牟成立了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指挥部,指导好创文工作开展。牵头单位要认真谋划、统筹协调好各责任单位开展好工作。各责任单位要不等不靠,主动作为,严格按照分工认领任务,领导挂帅,全员参与,定岗定责,落实到人。整个创文工作要从一办七组到各责任单位,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长效工作机制,逐个梳理重点部位、研究薄弱环节、解决存在问题,确保创建工作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创文工作作为一项系统工程,不只是牵头单位、责任部门的事,更不单单是宣传部、文明办的事,需要全县上下共同努力,实施全面创建、全域创建、全民创建。全县各单位要紧紧围绕《河南省文明城市测评体系》4大版块、13个项目、59项测评内容、122条测评指标,按照《中牟县省级文明城市提名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要求,对照任务,逐一分解,建立台账,狠抓落实;测评体系要求除了实地查看外,还要求查阅3年的档案资料,所以档案资料收集工作也决不能含糊,要根据《任务分解表》和每年创文重点工作的要求,按照时间节点及时开展活动,认真收集整理资料,不完善的及时完善,已经达标的再巩固提高,没有达标的要拿出整改措施,确保测评前完成,确保不扣分得分。乡(镇、街道)也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主动承担创建责任,抓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加

大文明村镇创建力度。建设队伍,夯实力量。要做文明事,先有文化人。创建工作力度大不大、效果好不好,关键看创建队伍强不强。各乡(镇、街道)、各单位要把忠诚干净担当、善谋划会协调、肯干事能干事的优秀党员干部充实到创建工作岗位上,配齐创建队伍,提供充足保障。要发挥基层文明骨干、社区干部的能动性创造性,把创建工作往深处抓、往实处做,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严格考核,奖惩分明。按照《河南省文明城市测评体系》相关标准,创文工作方案中明确了工作机制,创文办也要组织对各单位创文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量化打分。根据省、市对县中牟县创文工作的检查测评结果反馈,人大、政协监督情况,日常考评、社会监督等,对各单位进行综合排名,并向全县进行通报。潘开名强调,文明城市是一块“金字招牌”,是综合评价一座城市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最高荣誉。创建省级文明城市,事关中牟发展大局、事关中牟形象、事关群众福祉。中牟全县上下要进一步坚定信心、振奋精神、鼓足干劲,以饱满的热情、昂扬的斗志、过硬的作风、担当的精神,全力以赴做好创文各项工作,为不断提高公共文明素养和城乡文明程度,为打造实力中牟、宜居中牟、创新中牟、美丽中牟、幸福中牟,建设都市田园新城贡献力量。